

康力电梯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2020 年，康力电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监管部门的相关规定和要求，本着对全体股东负责的态度，积极有效地行使董事会职权，认真贯彻落实股东大会的各项决议，勤勉尽责地开展董事会各项工作，推动公司治理水平的提高和公司各项业务健康稳定发展。现将公司董事会 2020 年度工作情况汇报如下：

一、报告期内，公司整体经营情况

2020 年，受全球疫情和贸易战的双重影响情况下，经济下行，大量的制造业企业的经营发展承受了巨大的压力。康力电梯在公司董事会坚强的领导下，一边抗疫情，一边保生产，稳扎稳打，积极开拓市场、快速提升产能，满足市场和客户需求；同时，推动管理变革、加快技术和管理创新，持续提升产品核心竞争力。通过全体员工的共同努力，公司业绩逆势而上，全年销售额和净利润连续创历史新高。

公司 2020 年实现营业收入 428,012.00 万元，较上年同期增长 16.84%；利润总额 57,686.39 万元，较上年同期增长 92.88%；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48,536.00 万元（2020 年，公司实施第二次员工持股计划和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的摊销成本，影响税前利润总额 1,266.65 万元），较上年同期增长 92.90%，其中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增长至 44,679.53 万元。

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公司资产总额 62.84 亿元，负债总额 32.63 亿元，资产负债率为 51.92%；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30.12 亿元，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较上年同期相比回升至 16.46%，同比上升 8.20 个百分点。

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正在执行的有效订单为 67.1 亿元（未包括中标但未收到定金的大连地铁 5 号线、北京铁路枢纽丰台站改建工程、郑州至周口至阜阳铁路郑州南站、南京至句容城际轨道交通工程、北京市轨道交通 3 号线一期工程、沪昆线嘉兴站、宝鸡南站增设进站通道工程、新建重庆至利川铁路重庆北站站房及相关工程、新建北京至雄安新区城际铁路工程雄安站、凤凰磁浮文旅

项目机电工程、鲁南高速铁路菏泽至曲阜段、菏泽至兰考段、新建郑州至万州铁路湖北段工程、咸宁站客运设施改造工程、孝感站客运设施改造工程，中标金额共计 5.133 亿元)，在手订单保持稳定。

二、报告期内董事会工作情况

（一）董事会召开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会共召开 11 次会议，审议了 47 个议案，充分行使《公司章程》规定的职权，全体董事无缺席会议的情况，对提交董事会审议的议案未提出异议。历次董事会会议决议公告详见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具体会议及审议通过的议案如下：

1、2020 年 2 月 27 日，公司召开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

（1）《关于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

2、2020 年 3 月 30 日，公司召开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

（1）《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2）《关于补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

（3）《2019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

（4）《2019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5）《2019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6）《2019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

（7）《2019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8）《内部控制规则落实自查表》；

（9）《董事会关于 2019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10）《2019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11）《关于续聘天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0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 (12)《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 (13)《修订〈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 (14)《关于开展票据池业务的议案》;
- (15)《关于公司及子公司使用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
- (16)《关于拟清算、注销子公司的议案》;
- (17)《关于提请召开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3、2020 年 4 月 21 日, 公司召开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 审议通过了:

- (1)《2020 年第一季度报告全文及正文》;
- (2)《关于申请银行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 (3)《关于选举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 (4)《关于选举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 (5)《关于确定第五届董事会、监事会职务津贴的议案》;
- (6)《关于提请召开 202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4、2020 年 5 月 8 日, 公司召开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 审议通过了:

- (1)《关于选举公司第五届董事会董事长的议案》;
- (2)《关于选举公司第五届董事会各专业委员会组成委员及主任委员的议案》;
- (3)《关于聘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
- (4)《关于聘任公司内审负责人的议案》;
- (5)《关于聘任公司证券事务代表的议案》;
- (6)《关于确定第五届董事会期间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办法的议案》。

5、2020 年 5 月 15 日, 公司召开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 审议通过了:

- (1)《关于〈康力电梯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
- (2)《关于〈康力电梯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

办法》的议案》;

(3)《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有关事项的议案》;

(4)《关于〈康力电梯股份有限公司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

(5)《关于〈康力电梯股份有限公司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办法〉的议案》;

(6)《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有关事项的议案》;

(7)《关于提请召开 2020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6、2020 年 6 月 8 日,公司召开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

(1)《关于调整 2020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对象及数量的议案》;

(2)《关于向激励对象首次授予股票期权的议案》。

7、2020 年 7 月 6 日,公司召开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

(1)《关于拟清算、注销子公司的议案》。

8、2020 年 7 月 30 日,公司召开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

(1)《关于参与投资珠海保资碧投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的议案》。

9、2020 年 8 月 20 日,公司召开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

(1)《2020 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

(2)《关于申请银行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3)《2020 年半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4)《关于提请召开 2020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10、2020 年 9 月 22 日,公司召开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

(1)《关于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延期的议案》。

11、2020 年 10 月 16 日,公司召开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

过了：

- (1) 《2020 年第三季度报告全文及正文》；
- (2) 《关于申请银行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二) 董事会对股东大会决议的执行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会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等有关规定，召集、召开了 4 次股东大会，全部由董事会召集，股东大会会议召开的具体情况如下：

1、2020 年 4 月 21 日，公司召开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

- (1) 《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 (2) 《修订〈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 (3) 《2019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 (4) 《2019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 (5) 《2019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 (6) 《2019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
- (7) 《2019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8) 《关于续聘天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0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 (9) 《关于开展票据池业务的议案》；
- (10) 《关于公司及子公司使用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

2、2020 年 5 月 8 日，公司召开 202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

- (1) 《关于选举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 (2) 《关于选举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 (3) 《关于公司监事会换届的议案》；
- (4) 《关于确定第五届董事会、监事会职务津贴的议案》。

3、2020 年 6 月 3 日，公司召开 2020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

- (1) 《关于〈康力电梯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及其

摘要的议案》;

(2)《关于<康力电梯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

(3)《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有关事项的议案》;

(4)《关于<康力电梯股份有限公司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

(5)《关于<康力电梯股份有限公司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办法>的议案》

(6)《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有关事项的议案》

4、2020 年 9 月 7 日,公司召开 2020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

(1)《2020 年半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三) 报告期内,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履职情况

1、审计委员会履职情况

公司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由三位董事组成,公司独立董事耿成轩女士担任其主任委员。公司第五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由三位董事组成,公司独立董事马建萍女士担任其主任委员。报告期内,审计委员会共召开了 6 次会议,重点对公司定期财务报告、控股股东及关联方资金占用、理财产品内审报告、会计政策变更、续聘审计机构等事项进行审议。同时,审计委员会充分发挥了审核与监督作用,定期查阅公司的财务报表及经营数据,对公司 2020 年内控情况进行核查,审计委员会认为公司已经建立的内控制度体系符合相关法规的规定,并能有效控制相关风险。

审计委员会在年报编制及财务报表审计过程中,按照《独立董事年报工作制度》和《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工作细则》的要求,认真听取管理层对公司 2020 年度生产经营情况及重大事项进展情况的全面汇报,并与年报审计注册会计师进行了审计事前、事中、事后沟通,督促年审会计师按时完成审计工作。

2、战略决策委员会履职情况

公司第四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由三位董事组成,公司董事长王友林先生担任

其主任委员。公司第五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由三位董事组成，公司董事长王友林先生担任其主任委员。报告期内，董事会战略决策委员会组织召开了 5 次战略决策委员会会议，对公司盘活部分不动产、员工持股计划延期、对外投资等重大战略性事项进行了审议，并结合公司所处行业发展情况及公司自身发展状况，对公司长期发展战略提出建议，发挥了监督作用，保护公司及广大股东的利益。

3、提名委员会履职情况

公司第四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由三位董事组成，公司独立董事夏永祥先生担任其主任委员。公司第五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由三位董事组成，公司独立董事郭俊先生担任其主任委员。报告期内，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共召开 2 次会议，对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聘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等人选进行了讨论和审议。同时，提名委员会依照相关法规及《公司章程》及《审计委员会工作细则》的规定，积极履行了职责，未发现《公司法》及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禁止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高管的情形。

4、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履职情况

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由三位董事组成，公司独立董事强永昌先生担任其主任委员。公司第五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由三位董事组成，公司独立董事韩坚先生担任其主任委员。报告期内，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共召开 4 次会议，对第五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及独立董事及股东代表监事津贴标准的事宜，2020 年股权激励计划股票期权的方案、管理办法进行了讨论和审议。

（四）信息披露事务和内幕信息管理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会严格遵守信息披露的有关规定，按照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信息披露格式指引及其他信息披露的相关规定按时完成了定期报告披露工作，并根据公司实际情况，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发布会议决议等临时公告，忠实履行信息披露义务，确保投资者及时了解公司重大事项，最大程度地保护投资者利益。2020 年度，公司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发布公告及信息 147 项，并不断提高信息披露标准和质量。

报告期内，公司重视防范内幕交易，严格执行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

确保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相关知情人员严格履行保密义务，严格遵守买卖股票规定。

（五）投资者关系管理

报告期内，董事会高度重视投资者关系管理各项工作，切实提高了投资者关系管理水平。2020 年度市场对公司关注度持续提升，公司通过深交所互动易和电话会议、路演等形式，线上线下回答了关于公司业绩、公司治理、发展战略、经营状况和发展前景等机构、媒体以及投资者关心的问题，妥善安排了现场调研，并切实做好未公开信息的保密工作。2020 年公司共接待投资者现场调研 166 人次，接听投资者来电 236 人次，网络业绩说明会回复投资者提问 19 个，互动易平台回复投资者提问 168 个，回复率 100%。通过加强与股东、分析师和媒体沟通管理，密切与投资者互动交流，传递了公司核心价值，增进了投资者对公司的深入了解和认同，

（六）公司规范化治理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法律法规和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江苏证监局等监管部门的要求，结合自身实际情况，规范治理架构，以真实完整的信息披露、良好互动的投资者关系、严格有效的内部控制和风险控制体系，诚信经营，透明管理，不断完善法人治理结构，规范公司运作，切实保障全体股东与公司利益最大化。

三、2020 年度独立董事履行职责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独立董事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关于加强社会公众股股东权益保护的若干规定》、《公司章程》和《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等相关法律、法规、规章的规定和要求，在 2020 年度工作中诚实、勤勉、独立地履行职责，积极出席公司董事会和股东大会，现场办公，对公司在发展、经营策略、审计、内控建设、薪酬激励、提名任命等方面提出了建设性的意见和建议。在董事会会议审议议案时，通过事前意见和董事会发表独立意见等方式，对公司关联交易、利润分配、聘请财务审计机构、修改公司章程及其他需要独立

董事发表意见的事项,发表了独立董事意见,维护了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对本年度公司董事会审议的各项议案均表示同意,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建议均已被采纳。

四、2021 年度董事会工作计划

2021 年,董事会将继续发挥在公司治理中的核心地位,继续秉持对全体股东负责的原则,组织和领导公司经营管理层及全体员工围绕战略目标,全心全意投入到工作中,切实履行勤勉尽责义务,争取较好地完成各项经营指标,争取实现全体股东和公司利益最大化。2021 年董事会制定的工作重点如下:

1、继续提升公司规范运作和治理水平

公司董事会将继续发挥在公司治理中的核心地位,扎实做好董事会日常工作,随着公司经营规模扩大,对公司业务管理和规范运作的要求也日渐提高。公司将继续加强在财务管理、内部审计、风险管理等多方面的管控,同时董事会成员将继续加强学习,提升履职能力,科学高效的决策公司重大事项;董事会将根据最新修订的法律法规、规章制度,并结合公司以往的实践经验,强化公司治理,切实落实公司内控制度,建立科学有效的决策机制、市场反应机制和风险防范机制,不断推动企业管理向规范化、标准化发展,为公司健康稳定发展奠定坚实有力的基础。

2、保证信息披露质量,注重投资者关系管理

公司董事会将一如既往高度重视信息披露和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严格按照相关监管要求做好信息披露工作,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提升信息披露工作的整体质量,确保公司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在资本市场树立良好的企业形象。公司将以广大投资者的切身利益为出发点,继续加强公司与投资者之间的沟通,多渠道、多层次地与投资者沟通交流,加深投资者对公司的了解和信任,促进公司与投资者之间长期、稳定的良好互动关系。

3、推动公司持续健康发展

2021 年,董事会将根据公司的发展战略要求,带领公司经营管理层及全体员工,挖潜增效,聚焦主业,深耕全品类战略,继续提升管理,推动公司高质量发展内生动力。严守疫情防控和安全生产、节能环保、质量管理;严格管控风险,

按照相关要求做好上市公司规范运营和市值管理工作。加快创新步伐，认真组织落实，促进公司健康稳定地发展。

康力电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 年 3 月 31 日